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接到监事董卫军、张建忠递交的辞职申请，董卫军因工作原因，提出辞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张建忠因工作原因，提出辞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董卫军、张建忠辞职后，将不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卫军、张建忠未持有公司股票。辞职生效后，董卫军、张建忠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监事持股的相关规定。

鉴于董卫军、张建忠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补选的监事就任前，董卫军、张建忠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四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提名朱华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请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候选人简历如下：

朱华明，男，1970年10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讲师，曾任河钢集团矿业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朱华明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选举结果公司将另行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卫军、张建忠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和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0日